父亲目睹汽车撞上妻儿 上前拦车又被撞成骨折

肇事司机已投案自首

3月9日下午,在费县建设路老酒厂家属院一处斑马线附近,发生一起交通事故,一对母子被撞身亡,死者家属看到家人被撞后上前拦肇事车,反而被肇事车撞伤,随后肇事者驾车逃逸。目前,肇事司机已投案自首。

目击者:

估计肇事车 时速最少 100 公里

10 日上午 9 时许,记者来到费县建设路段河东酒厂家属院附近,事故现场的路面上还能看到有一滩血迹。附近一家店铺的老板陈女士告诉记者,自己就认识死者王某,9 日中午王某带着儿子去上学,当穿过斑马线时,被从东向西行驶的一辆捷达汽车撞上。

陈女士称,当时她看到了事故发生的全过程。"我当时就看见一辆捷达车把电动车上的两个人撞飞了,电动车被撞出去二十多米远,当时就看见两人趴在地上一动不动。"

对于当时的场面,陈女士还感觉心有余悸,她说,汽车撞上母子俩时发出了巨响,当时车开得飞快,她估计最少也得时速100公里,直到撞人后,汽车才放慢了速度。撞人后一个男的冲过去拦车,

肇事司机把车往后倒了一下,又撞 上了那个男的。

"后来才知道那个男的是王某的丈夫,当时也被撞得不轻,都爬不起来了,太可怜了。"陈女士说,轿车撞完王某的丈夫后,连停都没停就向西逃逸了。

死者家属:

腿被撞伤

爬到妻儿身边

10 日上午,记者来到费县人 民医院,据了解,王某的丈夫钱先 生左小腿被肇事车辆撞骨折,正在 住除观察。

在病房里,钱先生向记者讲述了事故发生的经过。9日下午1点多,他和妻子一起从家里出门,他打算去上班,妻子则送儿子上学,一家三口打算一起从路南过斑马线到路北。当走到斑马线中间的栏杆时,妻子骑着电动车先从栏杆间穿了过去,自己则还没通过栏杆。

此时,他突然看到一辆车以很快的 速度由东向西行驶。

"我当时就慌了,担心车会撞到妻子和儿子,因为车子速度实在是太快了,之后我就看着妻子和儿子被车撞了。"回忆起当时的情形,钱先生显得很痛苦。

钱先生告诉记者,看到妻子和儿子被撞,而肇事车主又没有主动下车,他第一反应就是跑到肇事车前用身体拦住车。没想到对方不但没有下车,反而往后倒车,然后从他身旁驾车逃逸,并将他的左腿憧伤。

肇事者逃逸后,钱先生想去看看妻子和儿子的情况,但因为腿部受伤,自己根本站不起来。"我爬到妻子和儿子的面前,发现他们已经不行了。"钱先生说,当时肇事车辆的保险杠和车牌都撞掉了,他记住了车牌号。120到现场检查后,确认妻子和儿子已经当场死亡。

据死者王某的妹妹介绍,姐夫 钱永祥今年44岁,自己做点小买 卖,姐姐今年45岁,是个下岗工 人,被撞身亡的外甥也只有8岁, 正在费县实验小学上二年级,学习成绩非常好,还是班长。"我的外甥女还在长春上大学,家里都没有告诉她实情,她还不知道自己的妈妈没有了。"她哭着告诉记者。

変警:

肇事司机 日本安白 2

已投案自首

10 日上午,记者来到费县交警大队肇事科了解相关情况,一位不愿透露姓名的民警告诉记者,具体情况领导们还在商议,案件的具体情况不方便透露。

16 时左右,记者联系到费县交警大队肇事科李科长,李科长表示,肇事者已于3月9日晚自首,由于案件牵扯的相关当事人还没有审问完,具体案情不方便透露。当记者询问事故发生的原因时,李科长也表示,具体情况正在进一步调查中,目前不便告知。

本报记者 李晖 王晓

>打款"破财消灾" 操作失误卡被吞

银行及时提醒,

当事人躲过骗局

本报 3 月 10 日热线消息(通讯员 梁克水 郭 占伦 记者 韩纪功)骗子以某公安局的名义,电话告知受骗者牵扯到经济大案,向"公安局"指定账户打款便可破财消灾。受骗者在ATM 机打款时出现失误,银行卡被 ATM 机吞掉,从而避免了数万元的损失。

3月4日上午,工行罗庄支行刚营业,一位女士走进大堂称,其卡被ATM机吞掉了。看到女士神色紧张,银行理财经理觉察到对方可能遇到了麻烦。

据这位女士介绍,此前,一个自称某公安局的人给她打来电话,说她牵扯到一个300万元的大案,抓紧把3万元钱存到工行卡上,然后再转到指定的账户上,好破财消灾。巧合的是,该女士手中确实有几个经济纠纷。

为慎重起见,该女士又回 复打来的电话确认真假、经确 认、该女士认为这个电话是真 实的,便在对方的指挥下转账 汇款。可能是自己过于紧张, 几次转账,机器都提示操作错 误,卡也被存款机吞掉。

了解事情后,理财经理 没有马上为这位女士办理 取卡手续,而是根据自己掌 握的犯罪分子的诈骗伎俩, 给这名女士进行了分析,同 时电话联系了某公安局辨 别真假。结果,该公安局称 根本没有此事。该女士也慢 慢想清楚了,并在领卡后取 了3千元表示感谢,被理财 经理婉言谢绝。

盗窃摩托车

被车主发现后追赶

男子驾赃车 撞伤车主

本报 3 月 10 日热线消息 (通讯员 沈婷 岩峰记者 孟君)一男子在偷盗别人摩托车时被车主发现,为了躲避车主的追赶,他竟骑着偷来的车故意将车主撞伤。最后不但车没偷到,自己的罪名也由"盗窃"升级为"抢劫"。

今年38岁的何福(化名)是郯城县农民,曾因抢劫坐过两年牢。2010年8月16日傍晚,何福悄悄地来到郯城县港上镇某村,趁着天黑,何福采用撬门别锁的手段进入一户民宅,并盗窃出摩托车一辆。

然而,就在何福暗自庆幸顺利得手准备离开时,却被车主发现,于是他驾驶偷来的摩托车匆忙逃跑。车主等人遂驾另一辆摩托车对其进行追赶,拦截。为了躲避车主的追赶,何福驾驶摩托车故意将追赶而来的摩托车撞倒,致使车主小腿骨折,所乘摩托车也被撞坏。

而在撞伤车主的同时,何福也受伤住进了医院。郯城县公安机关接到报警后,对何福采取了监视居住措施。案发后,何福及亲属赔偿车主经济损失12000元。

郊城县法院审理认为,何福在盗窃他人财的时被 失主发现并追赶,他为了窝藏赃物而当场使用暴力抗 抵抓捕,其行为构成了抢劫 罪。日前,郯城县人民法院 以抢劫罪判处何福有期徒 刑五年零六个月,并处罚金 10000 元。

低头看手机 四车连环撞

3月10日8时许,在北城新区三和街与沂蒙路交会处的临商岗路段,发生一起四车连环追尾事故。据了解,事故起因是红色奥迪车驾驶员驾车时低头看手机,当发现即将与前车相撞时,又误把油门当做刹车一脚踩下。事故中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

通讯员 陈晓洁 记者 张希文 摄



价值万余元的皮衣被油浸污

物流公司承诺赔 1000 元,其中 200 元要抵快递费

本报3月10日热线消息(记者 马峰 王璐)一个多月前,通过宅急送物流公司,市民陈女士托运了价值13460元的皮衣,皮衣却在托运过程中被油浸了。之后的一个多月,陈女士就此事与宅急送临沂分公司协商赔偿事宜,但一直没有得到解决。

据陈女士介绍,1月22日,她通过宅急送发了两件皮衣到济宁,交付7元运费。

几天后,济宁的收件人告诉陈女士没有收到皮衣,而陈女士通过网络查询发现,货物已经到达济宁。陈女士咨询了宅急送物流公司,工作人员称,两件皮衣被油浸了,有大面积油污,之后便又把皮衣运回了临沂。

皮衣运回了临沂。 "两件皮衣都有很严重 的油渍,根本无法销售。"陈 女士说,她要求宅急送公司 给予赔偿。 陈女士说,两件皮衣价格 分别是 5880 元和 7580 元,但 是宅急送临沂分公司以产品 没有保价为由,只答应赔 3 倍 运费即 21 元钱,陈女士不同 意。之后,在陈女士的一再要 求下,宅急送表示愿意赔付 50 倍运费。最后,宅急送又承诺 赔付 1000 元,但是只给 800 元 赔偿金,其余 200 元抵做陈女 士以后托运货物的费用。

陈女士说,就赔偿的问

题,她们公司已经到宅急送公司找过他们多次,却一直没有得到满意的答复。而现在已经过了皮衣的销售季节,这两件皮衣只能成为库存,几百元的赔付根本解决不了问题。

10 日下午,记者联系了宅 急送临沂分公司的田经理,他 告诉记者,赔付需要一定的程 序,赔付问题的解决方案要先 报到总公司,再到分公司,然 意赔付的问题,田经理称需要做进一步的协商。 山东颐平律师事务所的

后到支公司。对于陈女十不满

山东映平律帅事务所的 彭海律师表示,在陈女士把 货物交给宅急送进行运送 时,他们之间就产生了运输 合同关系,宅急送有义务按 照约定的时间,地点安全地 将货物送达。如有损坏,宅急 送则要按照法律规定,赔偿 陈女士的直接经济损失。